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89號

水子波佳





封面作品說明

宋濬旭／

我想做一隻快樂的小鳥

2020 第 10 屆全國心智障礙者才藝
大賽全國總決賽
平面繪畫成人組優等

中華民國 81 年 10 月創刊
中華民國 110 月 10 日出刊 (85 期)
發行人／劉貞鳳
發行所／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會 址／台北市建國南路一段 285 號 3 樓
電 話／02-27017271
傳 真／02-27547250
美 編／申朗創意
印 刷／南海興業
封面題字／楊偉仁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
誌字第 8789 號
中華郵政台北雜字第 1364 號執照登記為
雜誌交寄
郵政捐款帳戶／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劃撥帳號／15896084

版權所有，請勿隨意轉載。如需資料內
容請向本會申請使用授權。All Rights
Reserved.

專題討論

- 現在的我，過著獨立居住的生活／張秀貞、王婉真、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秘書處 01
- 對於未來的生活規劃／施淳仁 04
- 為什麼會讓淳仁去使用社區居住方案？／顏錦香（淳仁媽媽） 06
- 機構面對去機構化與社區融入的挑戰與因應／李艷菁 07
- CRPD 第 19 條以及全日住宿型機構應如何回應／周怡君 10

新聞評論

- 網軟捐款人資料遭竊問題短期因應策略建議／孫一信 15
- 捐款芳名錄 2021.03-2021.08 17



我們期待這份刊物能引發您對智障者福利、
權益的關懷，
推動智障福利政策，
為這社會注入一波波暖暖的清流。

現在的我，過著獨立居住的生活



文／張秀貞、王婉真、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秘書處

張秀貞、王婉真，是兩位以前曾居住在住宿機構，現在出來獨立租屋的青年。他們分享了當初自己選擇獨立居住的動機和初衷、以及現在的生活跟以前生活的差異。這篇文章，是他們運用下班後的餘暇，一字一句地傳遞自己的經驗，希望幫助到其他擁有獨立居住夢想的青年朋友、以及想協助服務對象獨立居住的工作者和家長們。

之前住在哪裡？

為什麼要搬出來自己住呢？

婉真：之前住在社區家園，想搬出來的原因是我覺得自己住比較自由，沒人管我、煩我。

秀貞：我在還沒搬出來社區居住時，是住在全日型住宿機構，我要搬出來社區居住一大半原因是我想獨立自主生活，另一個原因是我要讀大學的夜間部；因為機構晚上休息的時間比較早。

但是我因為要上課，沒辦法在機

構規定的時間內回去，所以才想說自己也該到外面一個人居住了。

自己住的優點是什麼？

婉真：自己住比較自由，沒人煩，想幾點睡都可以。

秀貞：我覺得是沒人會管，我不用煩惱晚上上課上晚了，忘記跟機構老師交代；平常想跟同學外出討論功課時間也不會受到影響。

晚上肚子突然餓了也可以起來吃，在機構的話因為大家都在睡覺了這樣做會吵到室友。

簡單來說自己住外面是很自由的，有獨立的私人空間和時間。

自己住的缺點是什麼？

婉真：自己住很累，因為什麼都自己做。

秀貞：我覺得是生病沒人照顧。以前在機構生病還有老師同學們，現在只有我自己。

再來就是以前在機構，家事大家是各自分擔，現在一個人住了，所有的家事都是我自己一個人來，如：打掃房間、洗衣服（晾衣服）、打掃浴室、定期換洗床被套等等之類的家事。

還有之前住在機構時，還會有老師叫我起床上班，現在必須自己調鬧鐘起床上班。最後一點是開銷變多了，覺得開銷跟原本的規劃有落差，以前在機構吃飯的部分是機構準備；生活用品也是。但自己住外面的話吃飯、生活用品都要自己準備。

現在住的地方長什麼樣子？

婉真：我現在住的是透天房子裡面的套房。

秀貞：我要租這個房子前，在網路上就先做比較過了。

我會考量到房子要離我阿姨家、公車站牌、公司、學校都不要太遠，接著再看看附近有沒有便利商店。

現在住的地方剛好在中間，學校和阿姨家就在我家不遠處，走路10分鐘可以到公車站牌，同時附近也有市場。

我現在住的套房裡有床、書桌、



椅子、衣櫃、冰箱，還有一個很小的陽台，放了個人洗衣機，廁所是乾濕分離的。

而我自己有再買兩個櫃子、一個書櫃，因為我有很多書，所以想說買個書櫃來擺放這樣比較整齊。

自己住時，哪些事情覺得困難？需要幫忙？

婉真：搬家時會請搬家公司幫忙，家具壞了請房東幫忙。

秀貞：我目前為止覺得都還好，不會的問題問公司的同事前輩們，也會問學校的老師。

婉真和秀貞各自在不同縣市中獨立生活著，不過回憶起當初搬出去住的主要動機都是生活需要較多彈性的時間安排，婉真憧憬更多的自由、秀貞有著唸大學的目標。自己住之後確實獲得了更多可運用的時間和空間；不過另一方面他們也不約而同提到，自己住同時伴隨著需要一個人獨立料理家中大小事、無人可分擔的這項缺點，秀貞更進一步提到另一項獨居時，他所擔憂的是需要面對生病時可能無人照料的情況。

另外秀貞和婉真在過去參與數場獨立居住經驗的公開分享會中也曾提及，搬出住宿機構的過程中，屬於正式服務系統的原住宿機構、非正式系統的親朋好友分別都提供了不同的協助，包含培力自立生活技能、釐清獨立居住的期待、

住房物件協尋、陪同看房、簽約等。正式搬出機構、開始獨立居住的生活適應期，原機構的工作人員也會定期到宅訪視、支持度過適應時間、教導如何運用社區各項資源以因應生活所需、並協助連結在地身心障礙者社區資源中心等，這些支持對於當時適應新生活的婉真和秀貞而言是不可或缺的。

兩位於文中提到適應獨立居住後，目前生活上感到困難的事情並不多，若有困難時，現在的他們都能運用各自不同支持系統協助。透過這段分享，也讓我們想起曾有其他青年說，他不需要每天都有人來服務，只要在需要的時候找得到人幫忙就好。

也許對於一部分的青年夥伴而言，比起高密度的照顧服務，他們更重視是否能擁有更多的個人時間與空間的彈性，並在遇到困境時能有順暢且可靠的求助管道。

最後秀貞準備了一段話，送給未來想自己租屋居住的青年夥伴們。

大家看了我的分享一定會覺得自己住好像很簡單，不過我想說，住在外面不是計畫好就好，不是看了網路資料就可以立刻搬出去，一切的東西都要考慮清楚，一旦搬到外面會發現跟自己想的**一定差很多**。

自己到了一個新環境，也等同於要換個生活方式，對我來說，自己也會更加獨立成長。

我也常被問為什麼不跟家人、阿姨一起住呢。但是我覺得大家都有自己的家庭，如果因為我住在那而影響了他們我會很過意不去。

最後也給想搬出去自己住的身障朋友們加油，自己獨立生活要做好準備，要勇敢的面對自己接下來的每一個挑戰，相信大家很快就會有獨立生活的機會了。

參考資料

- 王婉真 (109.09.19)。住宿機構及社區家園經驗分享。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理監事會議，高雄市。
- 張秀貞 (109.8.7)。獨立居住經驗分享影像資料。身障機構與社區化服務工作坊，台北市。



對於未來的生活規劃

文／施淳仁



我曾經於民國 108 年至 109 年間住進心路社區居住家園，目的是為了學習獨立生活，不要一直依賴父母家人，我在這裡有很多的學習機會，跟室友一起同住，可以學習如何和別人相處，彼此互相照顧，學習到一些生活技能，教保老師會帶領我去認識家園週邊的商家，知道自己需要的生活所需，例如：買菜、買水果、買盥洗用品，可以到附近的超

商購買，還有就是嘗試到自己做飯、做菜、洗衣服和金錢管理等等。

如果，我有不懂或不會的地方，我會主動地去請教教保老師和同住的室友，讓我去了解這件事要怎麼做，或者是請他們幫忙。

就這樣，我在心路社區居住家園住了半年，一直到去年年初，新冠肺炎疫



情爆發，家人擔心我在這裡和室友同住，會有群聚感染的危險，另一方面，考量到身體健康的因素，於是，經過和社工、教保老師討論和個人的評估，不要再讓家人有太多的擔心，所以，決定搬回去跟家人同住。

雖然，因為這些原因讓我無法繼續住在社區居家園，去學習我覺得需要再進步再加強的部份，讓我覺得有一點可惜，但是，我回到了家裡，我一樣可以延續我在家園學習到的良好習慣，我也會自己找機會去跟家人討論，我想要繼續學習的東西，請家人提供後續的協助，讓我的生活更不一樣。

未來，我要自己在社區生活，我希望可以跟妹妹同住，彼此互相照顧，這

樣我就不至於孤單寂寞，但是，如果說妹妹已經結婚了，有家庭要照顧，無力負擔我的生活，我就自己住，這樣才能減輕她照顧的負擔。

當然，自己住在社區，希望有一些自己所需要的服務，如果生病了就要知道附近有沒有診所和醫院可以就醫和健康檢查服務，還有就是能定期參加社區舉辦的活動，可以和社區的居民有些認識和互動，還有就是將來我老了需要照顧，希望可以申請居家長照服務，讓我在沒有家人照顧的狀況下，讓專業的照顧者，提供更好的照護協助。

這些都是我對未來生活的渴望，期待將來有一天，能真正的去一一實現。



為什麼會讓淳仁去使用社區居住方案？



文／顏錦香（淳仁媽媽）

我家的寶貝天使 – 淳仁是輕度智能障礙者，今年 41 歲了，有份穩定的工作，已經維持 16 年，這是全家最放心最欣慰的事。他每天搭捷運上下班，假日常參加活動，生活過得很充實，是很認真的上班族。

有一天他下班回家跟我說：「媽媽有一件事跟妳商量一下，就是我想要學習獨立生活，心路的老師問我要不要去住社區居住家園，正好有一個機會，就在我上班的隔壁巷子。」我說：「好呀，媽媽支持你。」可是爸爸捨不得他搬出去住，經過一番的遊說及兒子的爭取，才勉強答應，讓他禮拜一下班就去住家園，禮拜五晚上再回家住。

這個居住家園在一棟九樓雙併電梯華廈的一戶，樓下有管理員，就跟一般住家一樣，有客廳、廚房，有一間老師的值班室，另三個房間各住兩位室友，都是功能較好、有工作的青年，老師一星期有三天來值班，有問題也可以電話

與老師聯繫，這個服務方案，讓我很放心。

很快就住滿了一年，在這段時間他學會自己洗衣服、準備早餐、做簡單的晚餐，很感謝社工老師的教導。後來因肺炎疫情爆發，才結束這個服務方案。

去住「社區居住家園」，完全是淳仁自己的意願，媽媽只是被動的支持他，給他一個學習的機會。淳仁目前回來與家人同住，生活很獨立，會幫忙做家事，自己預約洗牙、治療，小感冒也會自己去診所看醫生，一切都很 OK，但我最擔心的是，有一天父母離開了，他一個人獨居，確實會有許多看不到的隱憂，例如：遇到壞人或某些突發狀況，可能在處理上就有困難，若有社工定期來關懷或有問題，可隨時諮詢、協助的話，就比較放心。

最後，以電影的台詞 – 「生命自己會找到出口」，與所有智障者家長共勉之。

機構面對去機構化與社區融入的挑戰與因應



文／李艷菁（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副理事長／自立及職業重建推動小組召集人）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 條：「為維護身心障礙者之權益，保障其平等參與社會、政治、經濟、文化等之機會，促進其自立及發展，特制定本法」。即已開宗明義提及其最重要目標，是促進身心障礙者參與社會、自立發展。2006 年聯合國通過國際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台灣也在 2014 年通過正式施行「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以下稱 CRPD），因此，在 2016 年提交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委員會亦於 2017 年審查會議後發表了結論性意見，其中對於 CRPD 第 19 條：自立生活與融合社區，也提出了建議與表示關切，尤其是在「去機構」的議題上，在國內引起了廣泛的討論。

回溯十九世紀末以病理模式把障礙者視為病人，主張將其集中收容在機構中，提供整套照顧、教育、訓練措施與社會隔離。機構式的結果就是容易造成受照顧者社會功能的低落，因為講求統一與方便管理，而無法針對個別的需要

予與調整，讓自我決定的行動能力被一貫作業所取代。1960 年代，歐美國家興起去機構運動，倡導將身心障礙者從住宿教養機構搬遷到社區，和一般人一樣融合在社區中學習、工作與生活。主張障礙者的權利，受照顧者不再是機構中的住民或是病人，而更應被視為具有個體性的服務使用者，不僅是一種福利也是一種人權。

台灣受西方國家去機構的潮流影響，也開始以小型化、社區化做為發展的方向。2017 年，陳節如女士出版了一本《為愛，竭盡所能：弱勢權益推手陳節如的奮戰之路》。書裡面紀錄了四十年前開始，家長前輩們如何一路披荊斬棘，努力讓社福環境與制度精彩的轉變。看到了家長溫暖、堅毅、理性無私的力量，為了身障子女的教育、就業、就養等權益，甚至不惜走上街頭，竭盡所能地付出。從家長的視角，關注智能障礙者從出生篩檢、早期療育、特殊教育、成年就業、就養安置等等議題，在意智

能障礙者應有的基本人權與尊重，全人生涯的需求與需要。早期傳統教養機構的設立與經營方式，在近二十年來整體社會發展逐漸進步之後，家長期望身障子女回歸社區生活，參與社區活動的意識的抬頭，是自立生活獲得重視的一個重要因素。

CRPD 第 19 條：「自立生活和融入社區」中明定：「本公約締約各國確認，所有身心障礙者享有在社區中生活的平等權利以及與其他人同等的選擇，應當採取有效和適當的措施，以便於身心障礙者充分享有這項權利，充分融入和參與社區」。自立生活就是透過支持協助，學習認識自我、學習自我決定、自我選擇、自我負責的機會，來提升障礙者對自我生命負責的態度與管理生活的能力；同時，為了讓障礙者能和一般正常人一樣擁有選擇和決定生活的能力，所以要創造無障礙的社會與提供符合障礙者需求的支持服務，以協助智能障礙者能在社區中的任何場域，都能依照自己的意志來行動，讓障礙者可以得到有尊嚴的生活品質。

社區化的服務當然是有益於障礙者的。而如何將社區式的服務融入機構，

我們要的是去機構化而不是去機構，去機構化並不是關掉所有的機構或是完全排除任何的機構照顧，應是「去機構教養化」，使服務使用者能像居住在社區或家中一樣，有自由選擇生活的權利，可以利用社區中的資源與服務，在社區中得到照顧，提高生活品質。機構化的照顧體系下確實有難以克服的缺點，而以去機構化來避免掉教養機構與社會隔離的生活模式的確是一種方法。在城鄉資源分配不均、社區發展落差的情況下，去機構並非適用每一個地方、每一位服務使用者身上，如果沒有適當的支持，在返回社區後，是否會因為已沒有親人而在成為流落街頭的遊民？或者返家造成照顧者的嚴重負荷？

我想以身為障礙者的母親及

機構（牧心智能發展中心）負責人的角度來看機構式照顧服務。以牧心為例：

在服務裡融入自立生活概念：透過工作人員的支持，讓每一位服務使用者自主到各社團體驗，建構認知及累積經驗，學習認識自我的興趣，再以園遊會輕鬆的方式招募社員，由服務使用者自己決定與選擇加入自己想要的社團活動，不再是由中心或家長指定參加，學習自我



管理與為自己負責。

在社區參與裡值得一提的是：牧心為台東身障機構的服務使用者舉辦了「身障鐵人在台東」，四年來，從一鐵到三鐵，讓服務使用者把自己的參賽目標加入在每年的 ISP 計畫中，極力提供社區參與的機會同時也鼓勵其他身障機構走出來。此外也吸引了許多對鐵人運動有興趣的社會大眾紛紛加入，並結合了家長、社區民眾與志工一起協力參與。記得在第一年，小旻姑姑感動地對我們說，這是小旻這輩子第一次走這麼遠的路，明年我們還要參加！

融入社區的感動：接受牧心住宿照顧的

服務使用者每日上、下午都會徒步往返中心與社區宿舍，日復一日，民眾從一開始的冷漠，到友善打招呼互動，甚至有許多民眾特別在步道上等待，為的是在年節前送上一個紅包、一份禮物、更有民眾利用健走與服務使用者相遇的時間，拍下他們的身影作為美圖，已經成為社區裡最美的風景。

類似上述例子不勝枚舉，證明機構經營能融入 CRPD 自立生活和融入社區的核心精神，機構照顧可以用很溫暖的方式，讓服務使用者得到有尊嚴的生活品質。



CRPD 第 19 條以及 全日住宿型機構應如何回應



文／周怡君（東吳大學社會學系教授暨社會學系及人權學程主任）

一、緒論

台灣在 2014 年通過實施了「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實行法」，將「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The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後簡稱 CRPD）內國法化；隨後在 2016 年提出第一次國家報告、在 2017 年自主邀請國際專家來台審查，在 CRPD 第 19 條「自立生活與社區融合」，國際審查委員的結論性意見明顯指出「國家發展有規劃期程計畫，逐步使住宿機構及其他規模之特定居住安排予以退場，以確保身心障礙者可選擇居住地點、方式及同住者，並推廣自立生活...」。台灣的全日住宿機構長期以來肩負照顧成年障礙者的責任、減輕障礙者家屬的壓力；不過，障礙服務趨勢已逐漸由全日住宿機構轉向社區與個人服務模式。本文目的主要是在說明教養院式的住宿機構服務為何需要被改變，以及聯合國公約第 19 條的內容，最後並提出全日住宿型機構

如何開始啟動回應與改變的建議。

二、教養機構服務為何需要被改變

張恒豪、蘇峰山（2019）指出西方機構始於中世紀基督教會基於慈善收容貧民的社會設置，當時淪為乞丐的障礙者也是收容對象，同期出現收容癲瘋病患的療養院。十六世紀後，西歐各國政府強勢處理街道乞討問題，障礙者被視為無工作能力之貧民進入機構，精障者也因當時被認知為瘋子，需透過現代醫學治療而被送到居住型療養機構。十八世紀時更因強調專家處理障礙者的專業，障礙者被當成病人；加上工業化強調快速有效率、管理與標準化原則，不符合條件的障礙者被送進住宿機構，刻意將障礙者排除於工業生產過程。當時許多西歐國家也紛紛設立智障者、盲人、跛足者的療養機構，甚至聾校與盲校，增加許多限制障礙者自由行動與決定的措施。這時期的障礙者住宿型教育與療養

機構，監禁意味濃厚，從歐洲擴散至美國及世界各地，到十九、二十世紀更是大幅擴張。時至今日的台灣，在整個障礙者服務發展上，早期也是從教養機構式服務開始發展。

全日型住宿式服務機構，通常具以下共同特徵：1. 服務內容以滿足基本的居住、飲食、活動、健康等日常需求為主。2. 服務方式以集體活動為主，障礙者依據機構提供的作息表，無法自主安排自己想要的活動。3. 所有服務項目集中在機構內。4. 地理位置離社區有一段距離，即使位處社區內的機構也相對封閉，與社區居民互動頻率少，通常是機構設計的活動，而非障礙者自己選擇的。5. 障礙者進出機構受到管制，無法自主決定自己的行動。全日住宿型的障礙機構提供之服務相對有效率、且便於管理障礙者。但無法針對障礙者個別需要調整服務內容、服務方式，造成障礙者無法實踐自我責任與自我決定，被認為是障礙者社會功能低落的原因。不僅如此，障礙者在離家庭進入住宿機構後，經常失去重返社會或原生家庭生活的機會（Oliver & Barnes, 2012）。

由於機構的不人性對待在 1960 年代期間不斷被揭露，障礙者社區生活權益的倡導，政策上乃逐步關閉機構、身心障礙者被移出住宿機構，此即所謂「去機構化」（deinstitutionalization）。許多重視障礙者生活在社區、而非住在教養機構的概念不斷發展，例如：正常化

（normalization Principle）與社會模式（social model），前者認為尊重身心障礙者是平等的公民，障礙者應該有權利過與一般人一樣有尊嚴的人性化生活；後者則是強調要改變對障礙者的歧視與環境障礙，讓障礙者可以與非障礙者一樣的生活在社區中（王育瑜、周怡君，2019）。英美自 1960 年代也逐漸縮減機構數量，「去機構化」運動則始於 1970 年代。美國「去機構化」在 1960 年代剛開始，著重將精神障礙者的所在地從精神病院和機構改至社區，到 1990 年代則更強調障礙者社區融合的權利。整體而言，西方國家在 1960、70 年代，出現由機構照顧逐漸轉為社區內小型住宿服務與社區式服務的趨勢（Koyanagi, 2007）。事實上，障礙領域去機構化的概念的倡議與發展，遠早於聯合國障礙者權利公約，顯示即使沒有公約，教養機構仍不會是現代障礙者服務的趨勢。



三、CRPD 第 19 條 (自立生活與社區融合)

聯合國於 2006 年通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下稱 CRPD)，將社會模式的觀點進一步推向「人權模式」，強調障礙者是「權利持有者」，而國家則是「責任承擔者」。作為「權利持有者」，應能自我發聲與參與和自己有關的事務之決策，而這也正是自立生活的精神：障礙者自主、選擇與控制。CRPD 要求締約國政府應以該公約為基礎，逐步改善或促進對其國內身心障礙者生活處境有利的措施，且能促使不同國家的身心障礙者人權狀況朝向一個平等且一致的水



準。該公約秉持社會模式和權利模式的基本觀點，確保障礙者與非障礙者在平等的基礎上，自主、有尊嚴且不被隔離與排除地生活於社區之基本權利(王育瑜、周怡君，2019)。CRPD 第 19 條「自立生活與融合社區」與機構服務和社區服務密切相關。該條文之主要內容如下：

本公約締約國體認所有身心障礙者享有於社區中生活之平等權利以及與其他人同等之選擇，並應採取有效及適當之措施，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充分享有該等權利以及充分融合及參與社區，包括

確保：

(a) 身心障礙者有機會在與其他人平等基礎上選擇居所，選擇於何處、與何人一起生活，不被強迫於特定之居住安排中生活；

(b) 身心障礙者享有近用各種居家、住所及其他社區支持服務，包括必要之個人協助，以支持於社區生活及融合社區，避免孤立或隔離於社區之外；

(c) 為大眾提供之社區服務及設施，亦可由身心障礙者平等使用，並回應其需求。

基本上，去機構化的議題與 CRPD 第 19 條的第 a 款內容最為相關，但是並非全然與第 b 款、第 c 款無關。第 a 款主要重點在於強調：障礙者有權利決定自己要住在那裡、與誰同住，也可以決定自己在何時要做那些事。因此，CRPD 反對障礙者無法決定自由進出、必須按照日常生活課表生活、且事事要獲得其他人同意才能為之的機構化環境。只要入住者因為被強加入住安排而失去掌握生活的權利，就是 CRPD 所謂的機構化環境(第五號意見書)。然而要避免讓障礙者居住與生活在孤立隔離、無法掌握生活權利的機構中，就需要有第 b 款提供給障礙者社區服務及設施、個人協助，以及第 c 款所提到的包括障礙者在內所有人都能使用的社區服務及設施。

四、全日住宿機構可以怎麼做？

依據衛福部目前資料(衛福部，

2021)，台灣仍有全日型住宿機構 166 家，實際服務人數約為 13,039 人。在社區服務與個人服務成為障礙者服務趨勢情況下，全日住宿機構可以做些什麼措施來因應這個趨勢呢？2010 年 Dr. Jos van Loon 分享的荷蘭 Arduin 教養院如何從一個照顧 360 個障礙者的全日住宿教養機構，逐漸轉型為在以社區為基礎（community-based）的服務單位經驗（周怡君、林惠芳，2020），也許可以提供給全日住宿機構做些參考。

第一，居住服務與日間活動或工作分開。

在去機構化和提升生活品質的過程中，將居住、工作／日間活動與休閒生活區域分開是去機構化重要的根基。當日夜分離時，個人才會有真正回家、是在自己家休息的感覺，當一個人在同一個區域工作和住宿一整天，是不會有家的感覺的。日間活動與夜間休息或假日休閒加以分離，是全日住宿型態機構的第一個可以採取的策略。

第二，掌握服務的核心價值，是在協助障礙者增加生活品質。

生活品質的幾個基本標準包括：障礙者居住和生活或工作的地方必須以社區本位（community-based）、服務提供以障礙者個人為中心（person-centered）。以社區為本位的生活，不僅是將居住地點移往社區，整個的服務模式與規劃必須從障礙者的需求滿足能在社區取得為主。以障礙者為中心的服務支持方式包括：**1. 服務必須從照顧思維轉移到支持**

思維。照顧思維是由機構決定障礙者的居住、工作、照顧方式，著重是在機構管理。而支持思維是支持個別服務對象所想要的支持方式、內容、地點。**2. 支持服務具有彈性並個別化、捨棄團體的思考**。障礙者每個想望和需求有所差異，提供服務前應與障礙者溝通討論。大型教養院的服務比較一致性、無法考慮到個人區別來提供服務。機構以有效率的方式提供照顧，由機構中央廚房提供膳食、將障礙者分組來組織他們的生活，對待障礙者的方法都雷同，障礙者常被當成病患或無決定能力者。機構應逐漸捨棄集體照顧模式，選擇讓障礙者能夠自治與自我引導的模式。

第三，機構必須改變傳統運作模式並且支持工作人員適應去機構化過程。

傳統教養院那種科層官僚模式應該被拋棄，因為社區服務不需要繁瑣笨重的模式，而是有更多的資源投注在為每個人提供小型的社區居住以及工作／日間活動。工作人員先前所受的訓練、所



擁有的工作經驗是教養式工作，不一定能自動轉換成支持服務對象在社區工作或居住，所以他們需要新的教育訓練和心理建設。

因此，住宿機構面對服務社區化與個別化的趨勢，可以開始進行發展議程的思考。首先，全日住宿機構的行政管理單位與董事會必須要開始進行溝通，確認未來社區服務發展的一致共識與共同的願景。接著，機構應該與障礙者家屬或法定代理人討論未來機構要進行社區化發展的方向與可能做法。然後，開始花時間訓練與告知障礙者和工作人員，機構的未來發展以及社區生活與服務的策略。要給予所有人員工作與薪資保證，詢問在必要時是否願意改變工作職務，機構要給予必要的教育與訓練。接下來，要逐漸從日夜間服務分開、慢慢逐步設立社區居住服務據點，開始分散服務的

過程，也要適時與家屬溝通。

最後，要朝去機構化和社區融合這些目標與方向做改變前進時，決心社區化的機構需要站穩腳步、勇往直前。機構的管理階層需要有意願踏入去機構化過程，以及勇氣去實踐。去機構化的意思並不僅有關閉全日住宿機構，而是要將服務轉變為以障礙者為中心的個人服務和社區服務。在執行去機構化過程中，多數時間都得堅持不妥協、不偏離目標。真心希望，透過住宿機構的努力，十年後的台灣障礙者都能安心住在社區、在社區就能得到適切的服務。

（本文改寫自衛福部委託之「規劃我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因應身心障礙者權力公約第 19 條相關事宜計畫」期末報告書第二章）

參考文獻

Koyanagi, C. (2007). Learning from history: Deinstitutionalization of people with mental illness as precursor to long-term care reform. San Francisco: The Kaiser Commission on Medicaid and the Uninsured.

Oliver, M., & Barnes, C. (2012). The new politics of disablement. London, England: Macmillan International Higher Education.

周怡君、王育瑜（2019）。〈身心障礙者的照顧支持服務：從機構照顧到自立生活〉。收錄於王國羽、林昭吟、張恒豪編《障礙研究與社會政策》。頁：165-184。高雄：巨流。

周怡君、林惠芳（2020）。衛生福利部委託。

張恒豪、蘇峰山（2019）。〈西方社會障礙歷史與文化〉。收錄於王國羽、林昭吟、張恒豪編《障礙研究與社會政策》。頁 1-23。高雄：巨流。

衛生福利部（2021），身心障礙者福利機構概況。取自 <https://dep.mohw.gov.tw/DOS/cp-2976-61116-113.html>



網軟捐款人資料遭竊問題 短期因應策略建議



文／孫一信（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副秘書長）

有關近期社會福利公益組織因受委託管理捐款資訊之「網軟股份有限公司」遭駭客入侵，導致捐款者個人資料遭駭客盜取利用，受影響組織大約有 220 家；另外沒有委託網軟進行資料管理的組織也有部分受盜取。各組織的捐款者於今年七月起輪流遭到詐騙集團詐騙，並已有部分捐款者蒙受損失，建議各社福公益組織應盡速採取相關措施保護捐款者，同時也要善盡合乎「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並盡速補強資訊安全相關措施。

這次的詐騙手法沒有不同，主要還是指示操作 ATM 轉帳為大宗，這是大家主要應防範的詐騙。其次，雖有零星案件屬被詐得信用卡卡號後的信用卡盜刷行為，但可以推論資料庫信用卡資料也已經被盜取，也應該採取必要防護措施。

刑事警察局表示，今年 6 月 1 日起至 8 月 22 日止，共有 44 個組織，163 件報案。本次資料庫被盜案件，該公司已完成向調查局的報案程序，並已成立專

案進行調查中。呼籲各受影響組織，應立即採取如下措施：

措施一 如各組織有接獲捐款者來電表示遭到詐騙，建請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向轄區派出所報案，表示自己組織的捐款者個案資料遭駭客盜取，並有進行詐騙捐款者情事，取得受理案件證明單。（刑事警察局建議也可以委由一個單位接受各組織委託，代表向刑事警察局報案，刑事警察局的報案單再影印給各單位留存。但困難是許多組織並不是自律聯盟或社福總盟成員，如何通知或彼此信任也是問題）

措施二 各組織應於官網上公告捐款者個人資料遭竊取一事，並呼籲捐款者慎防詐騙（千騙、萬騙，就是不離 ATM！參考所附資料（二））。如捐款者接到有關捐款扣款失誤的相關訊息，皆為詐騙電話，請直接向 165 反詐騙專線檢舉。也可以逕向刑事警察局“社福團體捐款各資遭害後續處理專線”陳履安偵查員檢舉（luann556818@cib.npa.gov.tw）。

措施三 各組織應盡速以簡訊、電子郵件或口頭方式，以適當方式個別通知所有捐款者，因個人資料遭竊取，通知其注意可能遭受詐騙一事。

措施四 有關信用卡資料遭竊的保護措施。

1. 如接獲捐款人告知其信用卡有被盜刷，應立即通知刑事警察局窗口。發卡銀行會為持卡人提供新卡，但定期定額捐款，需重新議約。
2. 如網軟公司後續提供被盜取資訊給刑事警察局，刑事局會轉知會聯合信用卡中心，由該中心轉知各發卡銀行。由銀行視風險狀況，決定要不要發新卡。

完成以上四個措施，除了保護捐款人之外，也是之後組織在面臨可能隨之而來的個人資料保護法或民事訴訟時，檢察官或法官在考量組織是否善盡管理人責任的主要依據。

參考資料

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2 條

公務機關或非公務機關違反本法規定，致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或其他侵害者，應查明後以適當方式通知當事人。

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

本法第 12 條所稱適當方式通知，指即時以言詞、書面、電話、簡訊、電子郵件、傳真、電子文件或其他足以使當事人知悉或可得知悉之方式為之。但需費過鉅者，得斟酌技術之可行性及當事人隱私之保護，以網際網路、新聞媒體或其他適當公開方式為之。

依本法第 12 條規定通知當事人，其內容應包括個人資料被侵害之事實及已採取之因應措施。

反詐騙範本

親愛的捐款人您好：

從七月底開始，有不少公益團體的捐款人都接到詐騙電話，為了阻止詐騙持續擴大，特配合警政署防詐騙宣導，任何涉及金融帳戶、信用卡號或 ATM 操作行為等，都請保持警覺！如發覺可疑詐騙情事，請撥 165 反詐騙專線查詢，或上 165 網站查詢 <https://www.165.gov.tw/index.aspx>

【警政署提醒您】

- 一：詐騙手法日益新，你我務必要小心！
- 二：詐騙知識不可少，多方求證保荷包！
- 三：陌生電話不牢靠，反覆查詢很重要！
- 四：反詐資訊不能少，一旦受騙錢難保！
- 五：網路購物要小心，低價商品莫貪心！
- 六：千騙、萬騙，就是不離 ATM ！
- 七：凡接獲聲稱您信用卡分期付款發生設定錯誤、要求操作 ATM 解除，就是詐騙！提醒您，ATM 無辨識身分或解除分期付款設定功能，亦勿聽從他人指示以英文畫面操作，請勿上當，並撥打 165 或 110 查證。

【防詐騙原則】

- ✗ 不隨便 核對個資及信用卡資料
 - ✗ 不理會 陌生電話
 - ✗ 不聽從 他人指示操作 ATM
 - ✗ 不會在 " 非 " 上班時間撥打電話
- 詐騙手法層出不窮，請捐款人務必留心。



♥ 捐款芳名錄

2021.03-2021.08

名稱	捐款金額
林信琪	300,000
財團法人王詹樣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157,515
鈞泰研究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84,527
葉月桂	52,500
王濬智、生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吳錫賢、施建志	50,000
瑞賢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3,725
孫一信、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劉貞鳳	30,000
秦建譜	24,000
林惠芳	21,000
周朝星、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嘉義市啟智協會、國際扶輪社中華民國總社台灣省台南東南扶輪社、楊錦良、臺南市億載扶輪社、劉振陪、謝中天	20,000
黃盛銘	19,800
何在光	18,000
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天主教美善社會福利基金會	16,200
梁家祥	15,000
有勝不動產有限公司	12,600
林彥君、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美崙啟能發展中心、陳永一、陳雲梅、程敬哲、詹承儒、廖世傑、鄭*凱	12,000
林惠敏	11,200
陳凱	11,000
林*蕻	10,005
三明治工有限公司、王俊凱、宋玉美、東台旅社股份有限公司、林仲豪、威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高浩偉、匿名、許*信、郭慧如、曾惜、楊承勳、臺南市菁英扶輪社、謝*峯	10,000
洪明儒	9,000
陳月英、馮朝漢、蕭勝文	8,000
無名氏	7,500
謝佳男	6,800
李汶靜	6,600
陳素真	6,100

名稱	捐款金額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王建傑、朱家齊、吳怡煌、李明斌、李靜雯、卓佩妤、林士琰、林益文、林曉芳、洪俞芳、張素貞、莊景名、郭淑倖、陳*盛、陳炳宏、陳羿葵、陳培樞、陳麗娟、陸仟、彭文芳、黃美燕、楊孟達、歐芸茜、蔡苑宜、鄭聖暘、鄭兆恆、鄭仲旂、賴玟君、寶昕股份有限公司、蘇哲楷、蘇裕勝、龔郁涵	6,000
陳益晃	5,600
日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呂玉琴、李慧雯、林星宏、林碧蓮、邱世芳、張宇、許靖騰、陳秀婉、陳育琳、陳思嵐、陳泰文、曾娟玲、游佳穎、游明泰、游凱筑、楊政憲、蔡梅子、鄭凱丹、魏玉珊、羅聖倫	5,000
林老菲 林老章 林陳梅	4,200
林美華、柯莉娟律師事務所、郭偉毅、陳彥碩、黃聖淇、蘇文宏	4,000
JOSUN、王彤光、林建富、匿名、張倩瑜、陳俊宇	3,600
范凱雯	3,400
塗鳳 林寬裕	3,200
曲壽義、吳志方、吳玫芬、吳俊昌、李*洋、李*玲、李月碧、李晉福、李浩均、李銘譯、李蕙娟、辛炳隆、周雅芬、王子誼、王澤維、林玉燕、林長緯、林基聖、林惠嬌、林廉峻、邱春瑜、胡長茵、高裕明、匿名、匿名、張庭楷、張庭裕、張簡郁萱、莫玉婕、郭水、郭俐佳、陳俊任、陳淑娟、陳淑馨、陳慧文、曾志強、黃于嘉、黃見志、黃宗屏、黃宗訪、黃念慈、黃純雅、黃淑華、葉衍陞、蔡廷岳、鄭*玲、鄭宜蕙、鄭耿忠、鄭雲鵬、賴美珍、羅*怡、蘇靖惠	3,000
無名氏	2,900
王珠蘭、陳黃好、楊怡寧	2,600
洪先生、陳*汝、陳娟娟、陳誠亮、陳靜江、游美貴	2,500
李潮青、林一帆 許淑瑩 林子含、謝*潔	2,400
蔡秉涵	2,200
王永慈、王秀珍、王明輝、王柚絮、王若芸、王麗香、朱苡綸、朱華君、江衍源、何雅雯、何禮均、余駿國、吳諭紅、宋育霖、宋柏誼、李宗育、李旻螢、李泳宗、周怡君、林妙慧、林佳儒、林韋廷、林庭竹、林鏘賢、林麗英、	2,000

♥ 捐款芳名錄

2021.03-2021.08

名稱	捐款金額
金品坊珠寶銀樓有限公司、翁莉屏、張玉潔、張佑豪、張修哲、張淑佳、張傑宜、陳凡嫻、陳伊婷、陳志偉、陳俊皓、陳璧君、博紳品牌顧問有限公司、黃允憲/黃陳佳蘭、黃素勤、黃逸文、黃靖雯、塗鴻璋、楊貝央麟、楊傑宇、楊靜儀、廖浥妍、劉又文、劉葉永嬌、蔡旻叡、蔡凱勳、蔡緯濬、鄭美玲、賴猷杰、謝佳純、謝秉翰、藍宜婕	2,000
王*珠、王彥宜、吳行立、吳蔡淑萍、汪建東、阮子晴、林秀美、施惠馨、范宸豪、張淑慧、張莉葵、郭金正、郭庭維、陳*光、陳如琪、陳柏燕、陳國賢、陳佩吟、陳浩倫、陳翊綺、曾瑞蘭、黃*芬、楊士明、鄭明山、鄭曉芷	1,800
李侑靚、周宜潔、邱盛帝、施佩仔、張理淵、許振豐、郭貞瑜	1,600
朱*莉、吳黃淑紅、俞家維、郭幸如、劉幸珍、謝依茹	1,500
游錦源	1,490
王韻怡、武美芳、陳麗玲、蔡玉純/何景烽/乃姬、鄭巧穎、鄭淑文	1,400
Liu tzu、包氏家族會員、吳芳軒、林宇駿、林宛君、林俊吉、林祐紳、施承鎰、洪*珍、高楊鳴咲、張家綺、梁治平、許*崧、郭宛宜、郭宜芸、陳名銅、陳彥圻、陳美秀、陳美蘭、曾子謙、曾華弘、無名氏、黃凰茹、黃運宣、董曉萍、劉*嫻、劉庭豪、蔡昇勳、鄭丞璋、謝*琴、藍文沅	1,200
于浩文、尤致景、方克文、方靜如、方鵬智、王玉柳、王婷萱、王韻渝、王韻皓、白*俐、白書典、石*進、任平、朱利俊、江珮羽、余京純、余孟庭、余樂興、吳文郁、吳舒涵、吳孟蒔、吳怡慧、吳奕龍、吳彥峰、吳政翰、呂文嘉、呂敏絹、呂慧敏、巫碧霞、李佳芳、李佳陽、李幸儀、李威霖、李婕寧、李璋容、李寶茜、汪婉莉、沈秋萍、沈淑慈、辛益年、卓靜蕙、周全鋒、周俞佑、周貞伶、周景淳、林上傑、林士強、林子文、林子傑、林妍庭、林秀燕、林宛嬋、林春梅、林珈竹、林哲賢、林庭伊、林晏安、林祐成、林朝正、林新森、林鳳凰、林德勝、林震銘、林應璞、林麗瑛、邱浩華、邱啟鴻、侯譯織、施靜芬、洪家成、洪森浩、紀西明、徐南婷、高*太、高雪、張昭如、張祐慈、張硯棠、張楚甯、張禎芸、張薇薇、張麗珠、梁金沅、許世民、許先生、許家斌、許家馨、許慧珍、郭威濬、陳幸愷	1,000

名稱	捐款金額
陳怡君、陳俊錡、陳姮君、陳羿誼、陳書耘、陳淑真、陳歲智、陳鈺荃、陳慧敏、陳聯双、黃娟娟、曾子豪、曾璿恩、游政熏、無名、程云姿、黃子寧、黃厚穎、黃宣璋、黃昭升、黃郁懿、黃振哲、黃國禎、黃琬倫、黃竣詳、黃獻輝、楊士玄、楊秀玉、楊味東、楊金樹、楊雅雯、楊語瑄、楊議翔、葉芝鳴、董信宏、詹雅鈞、廖志龍、榮沛文、趙偉傑、劉芷君、劉彥慈、劉耐馨、潘緣穎、蔡佩芯、蔡宗榮、蔡東樺、蔡棟森、鄧志君、鄭君豪、鄭博順、鄭富耀、鄭學鴻、蕭臣汝、蕭淑萍、賴麗峰、環球豐誠國際有限公司、薛涵馨、薛雅瑜、謝凡筠、謝於儒、謝欣玲、謝奕湊、鍾小姐、鍾坤衡、簡志樺、簡琳秦、顏亦均、顏瑞人、羅于文、羅浩倫、羅盛豪、羅雅萱、譚秀美、蘇俊霖、蘇琦芳、饒恩華、鶯歌劉德華	1,000
李玉玲	950
王鈺竣、何嘉育、吳正偉、周美增、林睿謙、邱俊榮、高芷涵、張庭璋、張淑婷、許蕓荳、郭千維、郭庭均、陳少頤、楊家豪、劉細瑩、鄭文彥、鄭茹玲、戴仲傑、薛佳萱、謝佳容、謝瀚輝	800
鄭家驊、鄭語瑄	770
鄧瑞雲、吳國元	730
吳尚曄	627
Sophia SU、TaiTingHsuan、方子文、王小月、王佐育、王芮靜、王俊源、王建隆、王琬宜、王敬婷、王詩棋、田俞桉、江木蓮、江芷儀、江歐腰、何思潔、余瑞洲、吳以嘉、吳青園、吳柏諺、吳振宇、吳福龍、吳鴻銘、呂文琳、李均儀、李汶芹、李沐罪、李怡嬪、李明紘、李芳瑩、李俊毅、李俞葵、李陳珠、李蕙君、李翼安、李麗勤、沈怡萱、卓小姐、周志雄、周政毅、周淑如、易衛國、林可激、林佩琪、林宜萱、林金珠、林冠伯、林品好、林彥成、林昭鴻、林珮珊、林淑媚、林靖詠、林慧雯、林燕慧黃丞璋、邱義鈞、邵詒珊、施逸凡、柯小姐、孫明艷、徐婉凌、徐韻婕、泰佛聖殿 孫崧銘、馬建豐、高胤嘯、匿名、康素華、張世宗、張采葵、張柏謙、張珈璋、張美玲、張倚偉、張桂端、張珮珊、張愉曼、張閔涵、張瑜珊、張曼軒、張寧容、張麗華、曾瓊慧、曾瓊君、林怡君、林伽盈、林正宗、莊婉琳、莊雅惠、莫志霖、許耿誠、許彩潔、許詠婕、郭佳瑜、郭孟臻、郭咨宜、郭彥琳、郭裕康、陳立哲、陳妍廷、陳志豪、陳佩昀、陳岳森、陳怡秀、陳怡靜、陳旻秀、陳泓毅、陳玟伶、陳品榆、陳威秀、陳昭旺、陳昱璇	600

♥ 捐款芳名錄

2021.03-2021.08

名稱	捐款金額
陳秋良、陳莞蓓、陳傑儒、陳婷、陳逸欣、陳雅青、陳楷中、陳榕峻、陳潤群、陳瓊解、陳麗黔、彭廷緯、曾婉婷、曾祥億、無名氏、程榮豐、黃宥竣、黃盈惠、黃秋勳、黃郁涵、黃飛黃、黃越婷、黃聖智、黃嘉能、黃慧婷、感謝盤帥、楊澤翰、萬家函、葉宇喆、葉典霖、葉孜君、葉振福、葉惠芳、詹正昌、賈凱元、廖心儀、廖雅弘、劉芳俞、劉俊彬、劉錦鴻、劉懿興、歐陽仕霖、潘姿寧、蔡玉娟、蔡依奴、蔡明達、蔡郁雲、蔡榮貴、蔣怡珮、鄭力維、鄭承鴻、鄭俊祥、蕭文威、賴玉齡、賴彥甫、賴美佐、瓊佳早餐店、謝子晴、謝孟廷、謝宜宸、謝承恩、鍾美玲、簡雪華、顏維庭、魏若湘、羅俊宏、羅昴升、蘇尤貞、蘇珮中	400
吳美玲、李先生、林秀蓮、洪小姐、洪黃逸麟、胡*鈞、高愉婷、高誠皓、張小姐、張文科、張淑珍、張博程、張麗華 曾瓊慧 林怡君 林伽盈 林正宗、許*鑫、郭宇文、陳*任、陳*宏、陳亭僭、陳萬榮、曾小姐、曾雅娟、童小姐、黃文賢、黃先生、黃國維、黃顯揚 全家、劉*薇、劉慈文、蔡小姐、蔣家鳳、蕭寶勝、駱*為、戴小姐、謝佩穎、譚穎霖、蘇景盟	500
Andrew Chiang、Diana 和她的朋友、Kevin、丁榮麗、小弟、王克蘇、王義霖、王聖翔、王聖達、王聖豪、王裕勛、王藝鏗、王麗欣、台灣摩根是海栗、石郁王亭、朱建霞、江宣瑩、何義德、吳佩凌、吳芸萱、吳金龍、吳家勳、吳詠大、呂武慶、宋佳霖、巫憲霆、李佳音、李欣諭、李芳存、李昱瑩、李雅蕓、李雯玲、李輝文、李鑫、陳素貞、李彥成、李怡萱、李怡臻、杜侑倫、沈志杰、沈佩穎、周正華、周俊成、周孫君、周詩錡、林一峰、林秀美 劉秉燁、林佳葦、林明朗、林芳誼、林彥宏、林宸宇、林書平、林浩中、林塘、林嘉奕、林謙、邱宜均、邱綺嫻、金好容、姚雪虹、洪宏祥、皇罡企業有限公司、胡芳瑜、凌嘉涵、唐淑惠、徐文風、徐琬茹、徐靜芳、翁渝淇、高青世、張可欣、張國懋、張博涵、張超影、張愷君、張瑛瑤、莊佳蓉、莊宥榆、莊博皓、許芯睿、許芳瑜、許惠茹、許瑜珊、許詩晴、許麗玲、連盈喬、郭建宏、郭美伶、郭曜程、陳先生、陳艾文、陳彤霽、陳明弘、陳秉睿、陳俞君、陳冠予、陳冠煊、陳冠雅、陳彥伶、陳柏存、陳盈如、陳苡晴、陳惠卿、陳雅琪、陳雅鈴、陳嘉玉、陳語歆、陳欽誼、陳瀟怡、傅文玉、彭世維、彭莉芳、曾怡琇、曾梓桓 曾冠瑞 曾浚瑞 小蝶 小象、曾靖雯、無名氏、無名氏、黃乃彥、黃子容	400
黃小晏、黃巧凌、黃弘硯、黃玉雲、黃志魁、黃芳末、黃冠勳、黃宣家、黃羿寧、黃啓佑、黃淑玲、黃晴莉、黃渝鈞、黃雅惠、黃培雯、黃愷弟、黃靖驊、黃嘉敏、黃語晨、黃誼蕓、黃澤曜、楊火鉗、黃寶實、楊淑媚、楊台建、楊佩玲、楊宛真、楊珮旻、楊惠蘭、楊雯如 wendy、葉俊亞、葉家華、葉思睿、董雨青、雷正富、廖佩嵐、廖家添、廖偲仔、劉佳盈、劉晉良、劉廣嘉、潘柔穎、蔡明諺、蔡佩甄、鄭士煒、鄭全強、鄭宇涵、鄭安羽、鄭閱文、鄭雯馨、蕭森榮、賴語蕓、謝孟錦 李姿儀、謝昭文、謝清彥、鍾易紳、簡家祺、顏妙純、魏好真、羅子瑄、羅珮心、羅素絹、蘇中御、蘇木松、蘇美期、蘇益立、蘇晨志、魔根是海栗	400
王文怡、宋建宏、東南戰鷹、林*婕、洪珮雅、胡娜誠、胡展維、徐先生、陳新霖、無名氏、葉家華	300
泰菱有限公司	280
陳惠玲	262
ruby chou、Yoco、丁玉兒、丁義靜、大內秀忠、王元佑、王友鍾、王良男、蔣謹、王怡茜、王明生、王東陽、王玟文、王俊鈞、王品勻、王昶翰、王埤鈞、王庭賓、王敏珍、王淑娟、王淑茵、王淑惠、王惠玲、王湘婕、王登科、王雅雯、王雯儀、王意茹、王瑞娟、王詩云、王靜嫻、王麗華、王繡榆、世曉國際有限公司、台灣摩根是海栗 美媽、甘貽仁、田芳旻、白鎮璋、石孟容、石恩綺、石婉廷、伍吟鈴、戎衫榮、朱芸妘、朱金枝、朱品橙、朱家儀、朱珮霞、江念慈、江怡萱、江怡瑾、江芳豪、江愛坤、江澤民、余汶臻、余佳蓉、余昕珊、余家芮、余萬清、吳秀枝 邱永康、吳依雯、吳宛蓉、吳宜樺、吳岱玫、吳泓達、吳秉璵、吳雨庭、吳垣忠、吳原榮、吳家麟、吳峰宇、吳珮樺、吳榆蕓、吳榮村、吳濬宏、呂文傑、呂怡如、呂怡萱、呂明潔、呂惠萍、呂惠鈺、呂榕芹、宋存佩、巫仁淇、巫宜樺、巫青芳、李小姐、李孔雄、李文怡、李冰心、李孟淳、李宗育、李宗城、李宗鴻、李宛純、李居翰、李延芳、李枝木、李俊賢、李威翰、李建宏、李映瑩、李柏儒、李柏聰、李泉能、李珈諭、李研均、李苡甄、李孫銘、李家維、李庭豪、李耘甄、李婉瑜、李淑貞、李清梅、李媿瑄、李智純、李嘉泓、李榕容、李靜修、李環寶、李馨妍、李權晉、杜宜芬、杜秉宸、汪仁偉、汪秉澤、沈文宜、沈賢竹、沐熙企業社、辛函璇、卓韋成、周宜靜、周郁淇、周哲璋、周溪靈的兇兇聖物、奇蹟公關顧問有限公司、官燕真、林子皓、林小菁、林自悅、林佑縉、林岑藝、林沅滄	200

捐款芳名錄

2021.03-2021.08

名稱	捐款金額	名稱	捐款金額
林沛瑾、林佩瑩、林佳蓉、林依秀、林其賢、 林宗俊、林宜鴻、林東穎、林芳秀、林青蓉、 林俊良、林則旭、林品秀、林彥伶、林律安、 林美娟、林致安、林茂昌、林韋廷、林倩如、 林家仰、林家裴、林晏如、林翊源、林國鈞、 林清池、林逸偉、林雅琪、林雅齡、林煥傑、 林瑀希、林瑞廷、林祺毓、林群、林詩婕、 林嘉明、林嘉鴻、林賢斌、林燕岑、林錫明、 林躍洲、林韞臻、林謙綾、花瑋澤、邱于恬、 邱先生、邱圻驊、邱柏澄、邱珮雯、邱素真、 邱逸華、邱靖雅、邱鐙逸、邵志豪、金俐奴、 阿喜、侯君豪、侯信吉、俞洸暘、哇寶國際 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姜映玫、施秀慧、施依 坪、施坤祥、柯采淳、柯淨芸、柯登文、洪 子甯、洪立綱、洪妙宜、洪佳怡、洪宗廷、 洪振灃、洪國棠、洪紹緯、洪菊蓮、洪傳璽、 洪瑀晨、洪聖閔、洪詩濤、洪碧環、紀佳蕙、 胡衿綾、胡滙紋、胡瑞玲、胡碧連、胡馨、 范詠芊、唐郁琦、徐晟臻、徐珮芝、徐櫻溶、 涂孟龍、涂凱荃、秦子涵、翁白秀玉、翁明 興、馬巧君、馬瑜廷、高凡娟、高佳加、高 承駿、高新涵、高聖傑、高賢宗、匿名、匿 名、崔小時、崔家綺、張小芬、張永諭、張 妍聆、張秀婷、張育瑛、張育齡、張佳穎、 張明憲、張柏翔、張庭瑜、張恭悌、張軒慈、 張凱維、張惠萍、張晴、張皓智、張菁菁、 張雅芳、張雅筑、張瑜珊、張詣、張鈴艷、 張禕宸、張韶恩、張藝臻、張寶丹、張馨尹、 張譽耀、曹芷綺、曹煜聖、梁雋戎、甜甜 圓 圓、粘芷芸、莊亞瑄、莊博正、莊惠敏、莊 鈞羽、莊雅婷、許少莉、許佑名、許沛菱、 許佩絹、蘇佳文、許怡娜、許昆中、許哲銘、 許家傑、許家碩、許軒綸、許國泰、許淑美、 許莉卉、許復家、許舒凱、許慧萍、許潔、 郭乃璋、郭千瑀、郭子翔、郭光庭、郭書豪、 郭紫庭、郭嘉蓉、郭維平、郭瑀、陳元璞、 陳文英、陳世昌、陳巧玲、陳永文、陳玉雲、 陳伊伶、陳先生、陳安睫、陳旭昇、陳妍利、 陳好、陳廷威、陳良峻、陳芊穎、陳亞晨、 陳佳伶、陳佳慧、陳作成、陳怡安、陳昌鴻、 陳明宛、陳易佑、陳雨濤 咪嚕、陳俊利、陳 俞彤、陳信義、陳冠文、陳冠廷、陳咨云、 陳品仔、陳品橫、陳品翰、陳嫻如、陳建銘、 陳彥安、陳彥宏、陳彥樺、陳映玲、陳昱璇、 陳昱錡、陳柏瑜、陳盈志、陳禹伶、陳秋伶、 陳羿均、陳虹萍、陳郁婷、陳韋哲、陳倍琳、 陳珮珊、陳珮瑩、陳國芳、陳惠雯、陳湘文、 陳琬婷、陳琳林、陳皓宜、陳逸卉、陳勤勛、 陳新達、陳暉好、陳盟宗、陳筱涵、陳詩穎、 陳鈺玲、陳嘉珮、陳睿璿、陳銘心、陳憶瑄、	200	陳憶瑄、陳如、麥友柏、傅榆晴、傅麗真、 彭奕嘉、彭思富、彭柏為、彭鈺婷、曾明豪、 曾俊智、曾郁珊、曾雅芃、曾毓青、曾靜君、 曾瓊慧、欽雅琳、溫于慧、溫孝敏、湯詩媛、 無名氏、無無無、程泯鈞、黃一珍、黃己原、 黃少剛、黃心怡、黃正良、黃宇燦、黃羽婷、 黃志章、黃志聖、黃沛濛、黃佳玉、黃怡菱、 黃信源、黃宣堯、黃建智、黃秋橙、黃重景、 黃偉庭、黃偉凱、黃培宜、黃敏婷、黃清珠、 黃雯君、黃意淳、黃愛甯、黃詩秦、黃鈺苑、 黃靖惠、黃曉汶、黃騰賢、楊于嫻、楊凡奇、 楊小姐、楊己娟、楊玉鳳、楊光達、楊伯豪、 楊味東、楊宛楹、楊尚達、楊秉恩、楊修毅、 楊晏如、楊耘青、楊豈惠、楊淑美、楊淑鈞、 楊琇純、楊琇惠、楊琇絮、楊勝欽、楊喬茵、 楊媛鈞、楊晴蔚、楊舒閔、楊雅淨、楊靖皓、 楊禮璋、楊麗菁、楊懿榮、溫子靚、葉大魁、 葉佳榮、葉芳好、葉陳秋、葉嚕嚕、詹忠展、 詹登傑、廖日能、廖亞芸、廖盈琪、廖偉婷、 廖翊含、廖瑞暄、蒲聖淇、褚玉芬、褚思旻、 趙云僑、趙婷仔、劉中義、劉仕涵、劉仲、 劉先生、劉沁瑩、劉育君、劉邦如、劉芳好、 劉金寶、劉雨恩、劉亭君、劉俊佑、劉品坊、 劉佩君、劉豈汝、劉倩茹、劉奇瑄、劉庭好、 劉淑鈴、劉權毅、歐陽絹、潘星濤、潘盈如、 潘雅君、蔡子揚、蔡文元、蔡月淑、蔡丞煒、 蔡好喬、蔡志宏、蔡佩宜、蔡佳燕、蔡宜玲、 蔡岳宏、蔡長恩、蔡漢梅、蔡綵滢、蔡豐全、 蔣文榮、鄧孟欣、鄧茹玲、鄧傑文、鄧筱璋、 鄭茹雯、鄭凱芸、鄭欽文、鄭雅萍、鄭緯文、 鄭曉琪、鄭麗芬、盧建亨、蕭米惠、賴怡如、 賴怡君、賴欣好、賴彥儒、賴昭仁、賴庭瑩、 賴瓊穗、錢達為、龍冠智、戴秀林、戴雅萍、 戴驛權、薛明薰、謝巧茹、謝孟杰、謝宗憲、 謝宛樺、謝牧樽、謝易廷、林芳好、謝姝好、 謝德蘭、謝瓊元、鍾怡君、鍾明憲、簡羽庭、 簡辰芳、簡宜亭、簡秋玲、簡敬恆、簡筱萱、 顏秀芳、顏見宇、顏建忠、魏哲銘、羅子彤、 羅內懋、羅永鉉、羅家珍、羅浩禎、羅詠馨、 嚴如祥、蘇妍儒、蘇宏洋、蘇佩珍、蘇佳儀、 蘇怡樺、蘇芳好、蘇郁雅、蘇皓捷、蘇淳儀、 蘇喬勇、蘇雅琳、龔伽翹	200
		王興福闔家、葉日吉闔家、包爵豪、李先生、 李致賢、阮先生、馬傳欣、張珮婷、莊小姐、 莊先生、莊政卿、許先生、陳建章、無名氏、 黃小姐、黃小姐、黃先生、黃毓婷、鄭小姐、 鄭先生、顏小姐	100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全國團體會員通訊錄



	協會名稱	TEL	FAX	地址
1	台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02)27555690	(02)27550654	(106) 台北市建國南路一段 321 號 2 樓
2	基隆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02)24249459	(02)24289123	(200) 基隆市仁愛區龍安街 198 巷 25 號 6 樓
3	中華民國唐氏症關愛者協會	(02)22789888	(02)22787833	(241)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14 號 2 樓之 5
4	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	(02)25953937	(02)25947374	(103) 台北市延平北路四段 115 號 1 樓
5	台北市身心障礙者關愛協會	(02)23460801	(02)23462515	(110) 台北市信義區松山路 421 號 10 樓之 3
6	新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02)22553771	(02)22553764	(220) 新北市板橋區大同街 21 巷 15 號 1 樓
7	新北市自閉症服務協進會	(02)89857688	(02)89855764	(241) 新北市三重區溪尾街 109 號 3 樓
8	桃園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03)3699135	(03)3705844	(330) 桃園市桃園區延壽街 143 巷 12 號 1 樓
9	桃園市自閉症協進會	(03)2170919	(03)3920351	(330)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 1000-1 號 2 樓之 2
10	新竹市智障福利協進會	(03)5626684	(03)5626687	(300) 新竹市南大路 672 巷 3 弄 22 號
11	新竹市自閉症協進會	(03)5611095	(03)5619305	(300) 新竹市東南街 142 巷 28 號 2 樓
12	新竹縣智障福利協進會	(03)5104057	(03)5100440	(310) 新竹縣竹東鎮大林路 227 號
13	苗栗縣智障福利協進會	(03)7368611	(03)7361662	(360) 苗栗市勝利里 36 鄰金龍街 188 號
14	台中市山海屯啟智協會	(042)5296453	(042)5286747	(420) 台中市豐原區成功路 626 號 / 小作所 673 號
15	台中市啟智協進會	(042)4721845	(042)4722093	(408) 台中市南屯區東興路一段 450 號
16	台中市自閉症教育協進會	(042)4723219	(042)4723214	(408) 台中市南屯區東興路一段 450 號
17	台中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04)23551095	(042)3553095	407 台中市西屯區玉寶路 155 號
18	彰化縣啟智協進會	(04)7760006	(04)7749587	(505) 彰化縣鹿港鎮東崎里彰鹿路五段 2 巷 53 號
19	彰化縣自閉症肯納家長協會	(04)7284865	(04)7202851	(500) 彰化縣彰化市陳稜路 207 號
20	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	(049)2760612	(049)2761914	(552) 南投縣集集鎮吳厝里育才街 135 號
21	雲林縣啟智協會	(05)5571311	(05)5572722	(640) 雲林縣斗六市梅林里埤頭路 60 號
22	嘉義市啟智協會	(05)2710882	(05)2779140	(600) 嘉義市林森東路 707 巷 76 號
23	台南市智障者福利家長協進會	(06)3562060	(06)3562064	(709) 台南市安南區安昌街 222 巷 60 號
24	臺南市心智障礙關顧協會	(06)2013217	(06)2333315	(710) 台南市永康區富強路二段 301 號
25	高雄市啟智協進會	07-3870538	(07)3870539	(807)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61 號 8 樓之 1
26	高雄市調色板協會	(07)2518208	(07)2517940	(802) 高雄市苓雅區海邊路 96 號 3 樓之 4
27	高雄市自閉症協進會	(07)2367763	(07)2363775	(800) 高雄市中正三路 28 號 9 樓
28	高雄市心智障礙服務協進會	(07)7199982	(07)7689525	(830) 高雄市鳳山區福誠二街 168 號 5 樓
29	屏東縣啟智協進會	(08)7383015	(08)7382456	(900) 屏東市公德街 98 號
30	屏東縣自閉症協進會	(08)7351024	(08)7351025	(900) 屏東市建豐路 180 巷 35 號 5 樓
31	宜蘭縣智障者權益促進會	(03)9545471	(03)9549175	(265) 宜蘭縣羅東鎮天祥路 52 號 1 樓
32	宜蘭縣自閉症協會	(03)9356672	(03)9333794	(260) 宜蘭市神農里民權街一段 65 號 4 樓
33	花蓮縣智障福利協進會	(03)8237756	(03)8224728	(970) 花蓮市球崙二路 238 號
34	台東縣智障者家長協會	(08)9238668	(08)9238267	(950) 台東市中興路二段 200 巷 7 號
35	金門縣身心障礙者家長協會	(082)337393	(082)337594	(891) 金門縣金湖鎮武德新莊 15 號
36	高雄市小太陽協會	(07)6253957	(07)6253957	(820) 高雄市岡山區民族路 161 號
37	基隆市自閉症家長協會	(02)24229680	(02)24229680	(202) 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 67-7 號 3 樓
38	臺東縣自閉症協進會	(089)238698	(089)238596	(950) 台東市中興路一段 398 號 4 樓

信樂吹來的風

2022

1.16 – 2.12

台灣 x 日本交流展 10週年展

The Wind Blows From Shigaraki

Taiwan X Japan the 10th Anniversary Exhibition

臺南市美術館1館 展覽室A



「信樂吹來的風」10週年展紀念口罩組
台日藝術家聯手發揮創罩力，打造史上最文青風口罩！

5片口罩+口罩收納套，限量發售一組300元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